



## 卫生署

卫生署于1989年前医务卫生署重整后成立。卫生署的营运开支预算为41.2亿元（2009/10年度），在2009年10月，公务员数目约为5 200人，当中包括75个职系和148个职级，2008年的服务人次约为720万。

### 使命

卫生署是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的卫生事务顾问，亦是执行政府的健康护理政策和法定职责的部门。该署透过促进健康、预防疾病、医疗护理、康复服务等工作，保障市民的健康。该署肩负四项关键职能，分别为执行规管、卫生事务顾问、倡导和促进公共健康、预防和控制疾病。

### 规管职能

**港口卫生处：**港口卫生处在各航空、陆路及水路口岸执行《预防及控制疾病条例》，并遵从《国际卫生规例》的规定，防止传染病及其他严重疾病跨境传播。该处为入境船只检疫及透过无线电提供医疗建议，在机场应付突发的公共卫生紧急事故，以及在旅游健康中心提供旅客健康服务。

**药剂事务部：**药剂事务部的工作是确保本港市面上出售的药物在安全程度、品质及成效方面均符合标准。该部获药剂业及毒药管理局授权，为药剂制品注册和批准销售药物，以及为制药商、药物进口商、批发商和零售商签发牌照。

**放射卫生部：**放射卫生部负责辐射安全及防护事务，并就核事故、放射性物质和放射性废物管理，以及辐射场对人体健康的影响等范畴，向政府提供意见，以保护公众免受危害。该部是辐射管理局的行政机关，协助管制放射性物质及辐照仪器的进口、出口、管有和使用，并通过牌照管制和巡查，保障放射工作从业员和公众的健康。此外，该部也为放射工作从业员提供辐射剂量监测和体检服务，并为业界提供辐射计量仪器的精确校准服务。

**专业及医护机构注册：**卫生署负责私家医院及其他医护机构的发牌事宜，并就医生、牙医、护士、助产士、药剂师、职业治疗师、放射技师、视光师、物理治疗师、医务化验师、脊医及中医等医护人员的注册及专业规管事宜提供秘书处支援服务。

**中医药事务部：**中医药事务部为香港中医药管理委员会提供专业及行政支援，以协助其制订及执行各项中医师、中药业者及中成药的规管措施。该部亦制订香港中药材标准。

### 卫生事务顾问

一直以来，卫生署就卫生事务提供意见，以配合当局制定的医护政策，并支援政府其他决策局和部门的工作。日后，卫生署将会扩展其卫生事务顾问的职能，以支援卫生以外的界别。为肩负扩展后的职能，卫生署正筹备设立公共健康资讯系统，这个系统可从卫生界别内外的服务机构搜集和分析资料，从而识别在公共卫生方面发挥最大影响的主要范畴，以推行适当的公共卫生措施。

### 预防和控制疾病的职能

**卫生防护中心：**卫生署于2004年6月1日成立卫生防护中心，授予所需权责，藉以肩负预防及控制传染病及非传染病的重任。卫生防护中心透过辖下六个分处发挥卫生防护的功能。

**监测及流行病学处：**卫生防护中心属下的监测及流行病学处负责管理传染病综合通报网络；就疫症爆发进行详细的流行病学调查；及拟定适当的控制措施及健康指引，以遏止疫症蔓延。该部亦收集、整理、分析及发放传染病监测数据；发展及协调珠江三角洲的传染病监测系统；及发展对公共卫生有重要影响的传染病专业知识。这分处亦负责监测及控制对香港市民有重要影响的非传染病，并就癌症的预防、心血管健康及男士健康等范畴制订策略。

**公共卫生化验服务处：**卫生防护中心属下的公共卫生化验服务处向公共及私营卫生界提供高质素的临床诊断及公共卫生化验服务。该处有五个功能分部，包括微生物部、病毒部、组织病理及细胞部、化学病理及血液部，以及初生婴儿普检部等，全部均集中于公共卫生检测中心及临床病理化验中心内。

**感染控制处：**卫生防护中心的感染控制处致力于发展、发布和评估医护机构及非医护机构的最佳感染控制措施，积极支援医院传染病爆发事故的流行病学调查，并为各级医护人员提供感染控制培训，务求透过加强感染控制来预防疾病传染。

**胸肺科：**胸肺科隶属卫生防护中心的公共卫生服务处，是香港预防及控制结核病的主要机构，主要负责监测结核病、找出结核病个案、提供全监督药物治疗、为新生儿接种卡介苗，以及进行健康教育和医学研究。该科设有胸肺科诊所，为结核病及各类胸肺病症的患者提供门诊服务。另外，亦设有肺尘埃沉着病诊所，为患者作出工伤评估。

**爱滋病及病毒性肝炎的特别预防计划：**隶属卫生防护中心公共卫生服务处的特别预防计划负责本港爱滋病病毒 / 爱滋病的预防、监测和临床护理，以及病毒性肝炎的预防。所提供的服务由热线查询、爱滋病辅导和检查、临床诊断、治疗、护理以至心理支援。主要的爱滋病治疗服务，由九龙湾健康中心的综合治疗中心提供。至于爱滋病预防及健康促进计划，则大部分由红丝带中心推行。

**社会卫生科：**在卫生防护中心公共卫生服务处其下的社会卫生科负责预防和控制可经性接触传染的疾病（性病），同时亦设有治理麻风病等皮肤病的皮肤科诊所。在控制性病方面，性病病人无须经预约便可前往诊所接受诊治和辅导。卫生辅导组人员更会追查曾与性病病人接触的人士，并推行健康教育及外展活动，以防止性病蔓延。

**紧急应变及资讯处：**卫生防护中心的紧急应变及资讯处为应付公共卫生危机作好准备，就不同的传染疾病制订及更新应变计划，并定期进行演习和练习。在传染病爆发时，这个分处将会成为资讯协调中心，以确保能够适时地发放一致及适切的疾病资讯。

**项目管理及专业发展处：**卫生防护中心的项目管理及专业发展处为了汇聚不同医护专家及组织对疾病预防及控制的精辟卓见，以协助制定全面及有效的卫生防护政策与体制，成立了一个三层的科学顾问架构，以中央科学顾问委员会为首，其下设有七个科学委员会，专责不同的卫生防护项目。同时，该处亦负责统筹传染疾病应用研究项目的策略性发展。

### 健康倡导和促进健康的职能

中央健康教育组促进以知识为据、由需求带动、具有成效及协调妥善的健康推广工作，以鼓励及支持市民选择和培养有益身心的活动和习惯。此外，该组亦是健康教育素材的资源中心。另外，社区联络部会举办不同的促进社区健康的活动，并积极向各区议会提供有关公众健康的建议，强化部门与社区的沟通。

### 其他预防服务

**家庭健康服务：**家庭健康服务部提供母婴健康服务及妇女健康服务。母婴健康服务包括产前产后护理、家庭计划及子宫颈普查服务，另外亦为儿童提供预防小儿传染病的免疫接种服务和进行健康及发展监察。家长会接受有关育儿知识及亲职辅导。至于妇女健康服务，则为妇女提供健康教育、辅导、身体检查及适当的普查测试，以照顾她们的健康需要。该部以不同的形式提供各种以儿童及妇女健康为主题的健康资讯。

**学生健康服务：**学生健康服务旨在促进学童的健康。为切合学童在不同成长阶段的健康需要，该部在各个学生健康服务中心提供全面的健康促进及疾病预防服务，当中包括体格检验、健康评估、个别辅导及健康教育。健康有问题的学童可获转介至健康评估中心或适合的专业人士作进一步跟进。

**长者健康服务：**长者健康服务透过辖下的长者健康中心及外展队伍促进长者的健康。长者健康中心为65岁或以上的长者会员提供综合基层健康护理服务，包括健康评估、辅导、治疗及健康教育。长者健康外展队伍探访社区及安老院舍，向长者提供保健知识、为提供长者服务的机构和人士提供专业意见、为护老者提供支援和训练，以及为高危组别人士作定期防疫注射。

**牙科服务部：**预防牙患和促进口腔健康的护理服务，主要由学童牙科保健服务部和口腔健康教育组向市民提供。前者设有学童牙科诊所，负责推广口腔卫生，并为小学生提供基本和预防牙患的护理服务；后者则透过单元性的口腔健康教育活动、以学校为本的口腔健康促进计划及全港爱牙运动，促进市民的口腔健康。

**控烟办公室：**控烟办公室的使命，是透过跨界别合作和动员市民大众的参与，在香港推广无烟文化。该办公室的首要工作，是协助各界遵守和执行《吸烟（公众卫生）条例》的规定，并协助食物及卫生局检讨有关法例。

**医学遗传科：**医学遗传科提供全港性的遗传服务，包括遗传病的诊断、辅导及预防。该科由遗传辅导组及遗传筛选组组成；前者为求诊家庭提供遗传方面的辅导，后者施行两项筛选计划，对象分别是患有葡萄糖六磷酸去氢酵素（G6PD）缺乏症及先天性甲状腺功能不足症的新生婴儿。

**儿童体能智力测验服务部：**儿童体能智力测验服务部设有七间服务中心，透过综合专业队伍为初生至11岁有发展问题的儿童进行测验。该部亦会在作出发展评估后制订康复计划，并透过辅导、讲座和互助小组为家长及儿童提供协助。

### 其他服务

**戒毒治疗及康复服务：**美沙酮自愿门诊治疗计划为滥用鸦片类药物的人士提供代用治疗和戒毒治疗两项选择。该计划旨在协助接受治疗者如常生活及工作，对社会作出贡献。此外，该计划亦可减少吸食过量毒品、吸毒致死及经血液接触传播疾病的危险。

**法医科：**法医科为政府部门提供专业法医病理学及临床法医医学服务，同时亦负责公众验房的运作和管理事宜。

### 其他资料

有关卫生署所提供的服务的资料，可到设于<http://www.dh.gov.hk/>的网页浏览或下载。

